

## 关于对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128 号

###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股价自 2020 年 2 月 5 日以来持续上涨，累计涨幅达到 87.40%，超出同期创业板综指涨幅 69.25%，期间两次达到股价异动标准。2 月 20 日晚间，你公司在《股价异动公告》中称，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作出详细说明：

1.你公司筹划再融资事项的具体时点及详细进展，并请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说明公司是否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结合你公司的资金现状、融资需求等说明开展再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2.你公司在 2 月 17 日披露的异动公告中称不存在筹划重大事项的情形，而后仅 2 个交易日公司便开始筹划再融资事项，请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及利用筹划再融资事项炒作股价的情形。

3.请你公司说明在再融资筹划信息保密方面采取的措施，是否存在内幕信息对外泄露的情况，并请报备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再融资事项的进程备忘录。

4.1 月 23 日，你公司披露《2019 年度业绩快报》，预计 2019 年度亏损 2.62 至 2.67 亿元。请结合你公司 2019 年度业绩下滑的具体原因，说明 2020 年以来的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详细说明你公司近 1 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回复投资者咨询等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情形。

6.请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5%以上股东近 1 个月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7.请你公司函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说明是否存在筹划中的或计划实施的其他对你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8.请核实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并就公司基本面情况、股价波动情况、估值水平等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厦门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2 月 21 日